

(上接二版)提高招商引资实效。从依赖优惠政策招商向环境招商、服务招商、产业招商转变,加大力度吸引现代农业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。紧紧围绕主导产业培育和转型升级,更加注重产业链招商、以商招商、网络招商、园区共建,提高项目招引精准性。大力推行定区域、定产业、定企业、定载体、定责任人的网格化、小分队招商。组织开展上海及长三角地区招商年活动,加快承接经济外溢和产业转移。畅通重大项目落户绿色通道,加快项目落地进程。严格控制招商引资活动的规模和经费支出,节俭务实举办第十一届炎黄鸭蛋节、承办第八届中国国际食品安全技术论坛。全年签约 10 亿元以上合同项目 8 个,引进世界 500 强或跨国公司项目 1 个。

创新要素保障机制。全面推行差别化供地,试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,强化土地集约节约利用。全年争取可用指标 2000 亩、处置闲置低效利用土地 600 亩以上。拓宽投融资渠道,稳定企业生产基本盘。设立不低于 5000 万元应急资金,专项用于骨干企业归还贷款短期拆借。设立不低于 2000 万元中小企业发展基金,以股权投资方式扶持优质企业实施创新项目。进一步对接省扶持政策,确保向上争取超 20 亿元。推动金融改革发展,引进金融机构 1 家以上,新增贷款 35 亿元以上。强化小贷公司经营监管,规范担保机构经营行为,坚决打击非法集资、高利放贷。优选本地人才实施秦邮英才培育计划,提高本土人才智力支撑能力。继续实施秦邮人才集聚计划,引进高层次人才 100 名,入选省“双创”计划 8 人、扬州“绿扬金风”计划 10 人。

激活企业核心竞争力。强化创新主体培育,开展企业创新调查,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 家、省民营科技企业 30 家、省以上高新技术产品 70 个,专利授权 1300 件,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达 2.3%。强化创新载体建设,新增省“三站三中心”7 家,建设国家半导体照明应用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。照明灯具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生产示范区,电线电缆创建省优质产品示范区。强化政产学研金合作,设立 1000 万元科技项目风险补偿基金,推进校地联姻、校企联合、产业联盟。重点建设大连理工大学高邮研究院产业化基地、重庆大学技术转移中心,筹建高邮市产业研究院。实施产学研项目 110 个,争取科技贷款超 1 亿元。强化品牌建设和质量强市,新增省著名商标 8 件、省名牌产品 2 个,高邮湖大闸蟹创成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农产品保护,参与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 2 个以上。持之以恒推进企业上市,“新三板”挂牌 3 家,传艺科技、华富能源正式报会。

三、加快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
按照生产技术先进、经营规模适度、市场竞争力强、生态环境可持续的要求,转变农业发展方式,推动现代农业迈上新台阶。

提高农业生产水平。强化“米袋子”、“菜篮子”行政首长负责制。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165 万亩以上,稻麦周年单产稳定在 1050 公斤以上,巩固“亩产吨粮县”成果。在卸甲、临泽等地建设万亩蔬菜生产基地。认真执行国家粮食最低价收购政策,全年实现粮食购销 130 万吨。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,严格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制度,新增农业“三品”10 个,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98%以上。提高农民科学种养水平及综合素质,加强农民培训,农民持证率提高 3 个百分点。推广犁耕还田技术,严格控减罗氏沼虾养殖规模,鼓励发展虾鱼套养。

打造重点特色园区。围绕“两园三带四区”产业布局,新增高标准农田 5 万亩、高效设施农业渔业面积 4 万亩,创扬州市级农业园区 3 个,各乡镇新建或扩建千亩高效农业园区 1 个以上。实施城南新区 3000 亩邮都高效观光休闲农业园项目,实现高邮鸭郭集科技示范园满负荷生产。集成政策、加大扶持,推进扬大农业科教园落户八桥现代农业产业园、中科大富硒农产品生产基地落户湖西新区。

培育新型经营主体。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,加快土地规模流转,新增适度规模经营面积 3 万亩。按照“边发展、边规范、边提高”的原则,规范家庭农场、合作社运营行为,培育有文化、懂技术、善经营、会管理的新型农场主,名录内农民专业合作社电算化使用率达 100%,创成扬州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4 家、农民专业合作社 3 家。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,提高农业综合竞争力,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、扬州市级 10 家。鼓励苏中农贸城、诚信物流等建设农产品电子商务园区。

深化农村各项改革。设立财政风险补偿专项资金,启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工作,拓宽种养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农业合作社融资渠道。按“市有交易中心、乡镇有交易站、村组有交易信息员”要求,健全三级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,建立和完善农村土地流转市场,农村产权进场交易额 2000 万元以上。稳步实施省供销社综合改革试点,推进供销社基层组织改造,参与特色农业保险和农村金融、大田托管服务。

四、积极稳妥推进新型城镇化
以四城同创突破年为抓手,推动城镇硬件设施和软实力双提升、人与城市共发展。构建城镇体系新格局。强化规划引领,完成城市总规报批,启动中心城市控制性详细修编。按照大运河历史文化名城、高邮湖生态休闲城市、里下河新兴创新基地的定位,构建以高邮城区为主导、全国重点镇为支撑、一般镇和农村新型社区为基点的城镇体系。中心城区推进产城融合,通过盘活现有存量,做大产业体量,提升城市容量。湖西地区推进产城一体,完善教育卫生布局规划,积极实施新型城镇化新模式试点。重点镇完成控制性详细编制,按照“六个一”标准打造区域经济文化中心。其他集镇因地制宜推动新型城镇化。推进界首、临泽申报省历史文化名镇,周山建设红色名镇。实行居住证制度,实现农业转移人口、外来人口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。

提升城市建设品质。科学有序实施城建“双十”重点工程建设。高标准规划建设东部新城文体中心一期。建设馆驿路、船闸北路、海潮路东延,实施秦邮路主辅分离及环境综合整治,改造建行岗道口和新河南路、北路,建成武安路东延。综合整治南澄子河、香沟河等城市水系,建成市河二期、运河西堤风光带,完成北澄子河上段片区综合整治,启动盐河两岸开发。高品质建设碧水新城南苑三期保障房和学士园、福人居安置小区。深入开展城中村改造,修缮出新高沙园、老电厂老旧小区和 60 条后街后巷,整治水游南路、海潮路综合环境。加大公共基础设施投入,建设珠湖、新华园、东部新城农贸市场和熙园小区、欧洲城三期净菜市场,拆建北门菜市场。新建大型货车停车场 1 个、摊点疏导区 1 个、停车场 4 个以上。继续实施老城区骨干道路污水管网建设、照明亮化改造和“三线”下地工程。开展城市地下管线设施普查,逐步建立地下管线信息系统,实现管理常态化、施工合理化。

抓好城市长效管理。继续推进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和“三拆三整治”,启动省优秀管理城市申报工作,建成数字化城管系统。创省级城市管理示范路 2 条。逐步推行城区主次干道环卫综合作业市场化运作。整治规范三轮车和出租车营运行为,规范管理占道经营、车辆停放和户外广告。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出摊经营、乱贴乱画、野广告等顽症,按照先易后难的原则,逐一依法治理。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,提高公共部位、公共设施维修基金使用效率。实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三年行动计划,开展市民素质提升年活动,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渗透到市民公约、乡规民约中。加强诚信制度建设,加大公益广告设置,广泛开展志愿服务,推进文明城市共建共享。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。

完善基础设施建设。积极实施连淮扬镇铁路高邮段建设,完成淮入江水道整治项目和运东船闸扩容主体工程。推进 S333 东延和周八路扩容工程。启动实施 S237 与界首、龙虬、周山连接线,规划建设新扬菱路南延。续建 S611 高邮段,建设界首运河大桥。提档升级农村公路 30 公里以上,创建美丽乡路 65 条 283 公里,建成环高邮湖大道高邮段。整治状元湖水库,有序推进国家和省水利工作 5 项试点任务。建成 500 千伏扬州北输变电工程、220 千伏品柞变、110 千伏观鹤变,建设 110 千伏开发变、沙堰变。

五、强势推进生态文明建设
完善实施《高邮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》,着力解决环境突出问题,汇聚全社会的力量,共同建设和保护好我们的家园。

深化生态保护与修复。严守生态红线,强化三阳河、安大路两条生态走廊建设,推动清水潭创建国家级湿地公园,确保生态红线区域占全市国土面积 25%以上。依法打击网捕鸟、电捕鱼和毒杀野禽等违法行为。按城市有林荫大道、城乡有绿色通道、小区有绿色廊道的标准,大力推进全民绿化,新增造林面积 7000 亩,其中成片林 5000 亩,新增城市绿地 60 公顷。实施村庄

绿化“三个一”工程,创成省级绿化示范村庄 7 个。强化生态基础设施建设,实施生活垃圾无害化、减量化处理项目,铺设城区污水管网 5 公里,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。

深化环保专项整治。执行好新《环保法》,实施铁腕治污工程,重点污染源做到在线监控全覆盖、环境信息全公开,排放超标企业一律先停产再整顿。加大节能减排力度,实施重点节能项目 16 个、循环经济项目 3 个、清洁能源替代项目 3 个、减排工程 5 个,努力实现工业企业增产不增污。继续推进蓝天碧水工程,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,取缔城区燃煤小锅炉 100 台以上,抓好秸秆禁烧、禁地和综合利用,确保 PM2.5 值下降 4%。加强农村河道水体污染治理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,高标准整治三垛、甘垛、临泽 22 条骨干河道,规划建设高邮湖和三江河水质自动监测站,确保北澄子河三垛西大桥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。

深化美丽乡村建设。制定美丽乡村行动计划,开展试点工作。实施“覆盖拉网式”农村环境综合整治,确保 27 个行政村通过省级验收。按照“生态、宜居、活力、魅力”的标准,规划建设 45 个特色村和 411 个重点自然村庄。整合农村危房改造、农村土地流转、农村水利工程等涉农项目,保护好乡村生态环境、历史文化遗存,促进村庄集聚,提升村庄品质。强化农村环境“五位一体”长效管护,确保硬件设施、保洁队伍、管护责任、经费保障、考核奖惩五到位。

六、更加扎实推进民生事业发展
像抓经济建设一样抓民生保障,扎实开展民生幸福推进年活动,巩固和完善民生幸福六大体系建设。

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。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增加到每人每月 100 元,城镇职工养老金提高 10%以上。推动服装等行业全员参保,帮助脱保困难群体接续养老保险。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 550 元、410 元,孤儿集中供养、社会散居养育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 1610 元、968 元,农村五保、城市“三无”供养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年 6600 元、12240 元。落实好急难家庭生活救助暂行办法,对因病因灾致贫家庭给予及时救助。筹集慈善资金 1000 万元、发放 800 万元。继续推进“亿千百”脱贫攻坚工程,80%的行政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 40 万元,完成年人均纯收入 5000 元以下的低收入农户脱贫任务。

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。落实好就业帮扶政策,开展城乡“双零”家庭帮扶行动,新增城镇就业 6000 人,推荐失业人员再就业 2300 人,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 3000 人,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.1%以内。新农合人均筹资标准提高至 465 元,其中财政补助 360 元。全面推行城镇职工、居民医疗保险大病补充保险制度,实际支付比例不低于 50%。引导扶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,探索医养融合新机制。提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质态,新建 15 个,创省级 5 个以上。提升残疾人托养中心服务水平,康复中心全面投入运营。筹集和新建公共租赁住房 300 套、经济适用房 200 套,住房保障对象扩大至外来务工人员。推进私营企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,公积金扩面 4000 人,发放贷款 1.5 亿元。优化城乡公交线路,建成停保场 3 个,新增城市公交车 34 辆,全面更新农公班车。提高村干待遇。

繁荣发展文体事业。创建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,推进文化共享、公共电子阅览室、数字图书馆三大文化工程建设。提升文化遗产保护水平,完成当铺修缮,实施淮扬运河主线及大运河故道遗产点保护工程,启动国家级龙虬庄考古遗址公园建设,修缮界首雪枫村旧址,综合整治菱塘古清真寺环境,加快博物馆新馆展陈,推进高邮咸蛋传统制作工艺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。加强文艺精品创作。广泛开展秦邮文化讲坛、周末大舞台等品牌文化活动。举办第五届高邮市运动会,提升环高邮湖国际自行车越野赛、大运河半程马拉松赛影响力。举办第七届中国邮文化节。组织纪念抗战胜利 70 周年系列活动。

优质均衡发展教育卫生事业。办人民满意的教育,迁建赞化学校、城南新区小学、界首小学,建成开发区九年一贯制学校,改善第一小学、城北小学、武安初中办学条件,第二中学申报省四星級高中。出台教师、校长流动管理办法,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、高中优质学位按比例分配,创建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革展示示范区。让群众看病更方便,健全以县级医院

为龙头、乡镇卫生院为枢纽、村卫生室为网底的三级医疗服务网络。坚持预防为主,大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管理。设立医疗应急救助基金。启动新农合按病种付费试点,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。深入推进邮都幸福家庭计划,健全计生特困家庭长效帮扶机制。创建省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、省幸福家庭建设示范区。

提升社会治理水平。不断完善立体化、现代化治安防控体系,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、警务实战化、执法规范化、队伍正规化四项建设,切实提高群众的安全感、满意度。畅通信访诉求表达渠道,强化矛盾纠纷滚动排查,加大初信初访办理和积案化解力度。贯彻执行新《安全生产法》,强化政府监管职能,落实安全生产“三同时”制度,开展人群密集场所和重点行业专项整治。加大城乡和社区建设力度,深入推进政社互动,实施公益创投。继续实施“六五”普法规划,进一步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,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。推进少数民族乡村项目建设,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。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,创建国家防震减灾示范县。深化双拥共建,推进军民融合,提升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水平。

努力建设法治政府

新形势、新任务,对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。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,坚持在党的领导下、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,把制定的每一项目标任务落在实处、抓出实效。

依法履行政府职能。严格执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讨论、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。落实政府权力清单制度,推进行政机构、职能、权限、程序、责任法定化,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,坚决纠正不作为、乱作为。进一步约束政府行政行为,清理规范各类税收等优惠政策,规范性文件必须经过法制部门合法性审查和监察部门廉洁性评估,政府特许经营、政府采购等行政合同必须通过公开招标、拍卖等方式订立。全面规范行政决策行为,认真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,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。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、听取市政协意见,并向扬州市政府报备。

强化行政权力监督。建立行政监督联席会议制度,主动接受党内监督、人大监督、民主监督、司法监督、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。健全内控机制,对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、分级授权、定期轮岗。完善审计制度,保障和支持审计部门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,推进公共资金、国有资产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全覆盖,将政府性工程决算超支控制在 10%以内。推进政务公开,完善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、网上信访受理系统,实现可查询、可跟踪、可督办、可评价。着重推进财政预决算、公共资源配置、重大项目批准实施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。规范执法行为,落实执法过程全记录制度,加大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力度。

坚持为民务实清廉。巩固和拓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,深入持久反对“四风”。厉行节约、勤俭办事,全面推进公车改革,“三公”经费控减 10%,运转性支出统一削减 5%。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制度,进一步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,抓好“三直接”若干环节操作规范刚性运行和效果延伸。整合优化 12345 热线服务功能,打造统一便民高效的政务综合服务平台。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优化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营商环境。设立市政府督查室,加大现场督查督办力度,确保政府重点工作和民生幸福工程按序时推进。强化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、市场导向,做好“十三五”规划编制工作。始终把执政为民谋发展作为最大责任,坚决克服等待、观望和畏难情绪,坚决纠正懒政、怠政和为官不为现象。

各位代表,转型跨越重任在肩,率先崛起时不我待。让我们在中共高邮市委的坚强领导下,团结和依靠全市人民,始终保持必胜信心、昂扬斗志,大力弘扬改革精神、实干作风,为加快建设经济强、百姓富、环境美、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高邮而努力奋斗!

责任编辑
袁 慧